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5 April 2012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2012年4月5日美利坚合众国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谨向你转递即将于2012年4月19日举行的安全理事会关于“核不扩散、裁军和安全问题”的情况通报的概念文件(见附件)。

请将此信及其附件作为安全理事会的文件分发为荷。

苏珊·赖斯(签名)



## 2012 年 4 月 5 日美利坚合众国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的附件

### 关于核不扩散、裁军和安全问题的安全理事会会议

#### 概念文件

2009 年 9 月，安全理事会就核不扩散、裁军和安全问题举行了史无前例的首脑会议，并通过 1887(2009)号决议，在决议中表示决心寻求建立对所有国家都更加安全的世界，并为建立无核武器世界创造条件，同时指出，安理会严重关切核恐怖主义的威胁。该决议确认所有国家都须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恐怖分子获得核材料或核技术援助。随着第二次核安全首脑会议于 2012 年 3 月底在汉城结束，现在是一个适当时机，对这些国际努力作出评估，并再次承诺继续在这方面取得进展。

自 2009 年以来所作许多多边和双边努力都是降低全球核风险和核威胁综合方法的一部分。这种威胁是紧迫和现实的，而安理会在处理这些威胁方面的作用则是独特的，不可缺少的。

2012 年 4 月期间，美利坚合众国将召集关于核不扩散、裁军和安全问题的安全理事会会议，重申安理会对解决这些重要问题的关注和决心。本次会议的目标将是强调打击核扩散和核恐怖主义威胁的整体努力和最新进展；突出各国普遍关心问题和应对这些威胁的相辅相成的责任；强调为减少核威胁而采取的步骤。

这次会议将使安理会成员得以强调必须加紧努力，确保世界各地核材料的安全，并推动建立和共享核安全的最佳做法。安理会应核准核安全首脑会议的工作，并敦促各国致力于加强核安全的做法。

本次会议将使我们有机会确认通过打击核恐怖主义全球倡议和防止武器和关于防止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和材料扩散的全球伙伴关系倡议所取得进展，并支持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关于在 2013 年举办一次国际会议加强各项核安全活动之间的协调和互补的建议。

安理会将能够重申支持原子能机构工作，包括其在实施有效保障和促进安全、可靠和和平利用核能方面的作用，并强调切实核安全的重要性。会议将提供一个契机，进一步强调每个会员国执行第 1540(2004)号决议的重要性，包括通过重申对第 1540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的承诺，和努力提高各国家防止非国家行为者扩散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和相关材料及其运载工具的能力。

此外，本次会议将评估过去三年多的若干成就，包括核安全首脑会议、2010 年不扩散核武器条约审议大会、通过第 1977(2011)号决议将 1540 委员会的任期

---

再延长十年、新的裁减战略武器条约的生效和顺利实施、建立无核武器区方面的进展对不扩散的推动、将全球伙伴关系活动扩大到其最初任务之外、更多国家批准 2005 年《核材料实物保护公约修正案》、最近通过的《制止核恐怖主义行为国际公约》、国际刑事警察组织(国际刑警组织)设立的防备核和放射性恐怖主义股,以及联合国 2011 年 9 月的核安全与核安保的高级别会议。

---